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2016年3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投资成立烟台东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：议案内容，请详见2016年3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编号2016-03-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。

公告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3月29日